

张英伦 主编

外国小说大观 (4)



陕西人民出版社

《女歌星》描写了黑人歌星到法国巴黎演出的故事，揭露了音像界的勾心斗角和黑社会势力的残忍，改编成电影后在法国引起轰动。

《棕衣客》是克里斯蒂写的侦探小说。接二连三的谋杀和国际犯罪集团的钻石盗窃、走私，在陷阱和迷雾中，被一位天真少女揭穿。

《恨与爱的脸》描写了母亲对儿子的控制和儿子的变态心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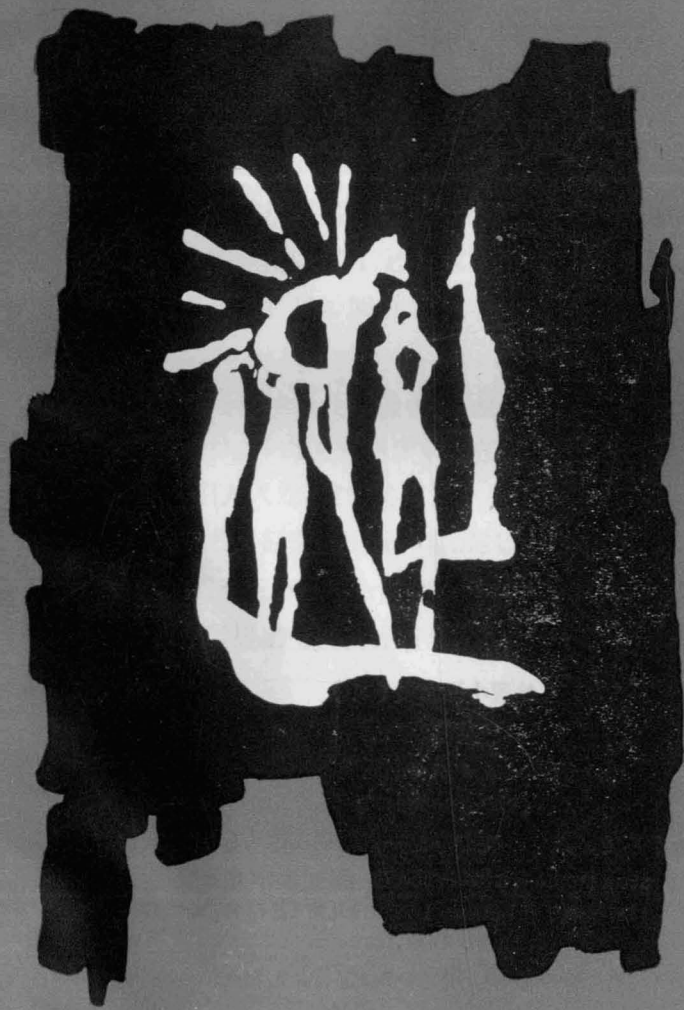
《萨比娜的分身术》是法国现代著名作家埃梅的作品。萨比娜可以分身，淫荡的化身和许多男人寻欢作乐，作者用超现实主义手法，鞭笞了西方上流社会的道德沦丧。

责任编辑 王大伟

封面设计 孙恩戈

外国小说大观 (4)

张英伦 主编



陕西人民出版社

外国小说大观(4)

张英伦 主编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北大街131号)

新华书店经销 铁道部第一工程局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5印张 2插页 300千字

1987年10月第1版 1987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500

统一书号：10094·740定价：3.35元

编辑说明

这套丛书集中编选国外优秀的长、中、短篇小说。在注重介绍当代最新佳作的同时，还力求对近、现代尚未译成中文的外国小说名著进行拾遗补阙的工作，是读者了解外国小说艺术的一扇明窗。

为了更好地服务于读者，本丛书特邀著名外国文学专家精心制定选目，并由优秀翻译家担任翻译，争取做到内容新颖、风格多样、引人入胜、雅俗共赏。

本丛书拟每季度出版一集，每集包括长篇一部、中篇二至三部，短篇二至五部，约三十万字左右。欢迎广大读者和译者大力支持并及时提出宝贵批评意见，帮助我们编好这套丛书。

目 录

〔法 国〕

女歌星.....德拉科尔塔
王 忻 译 (1)

萨比娜的分身术.....马·埃梅
孙良方 译 (125)

恨与爱的脸.....让-巴蒂斯特·罗西
朱乃长 译 (157)

〔俄 国〕

埃森城堡.....亚·马尔林斯基
刘伦振 译 (223)

〔英 国〕

棕衣客.....阿·克里斯蒂
蔡庆兰 译 (247)

女 歌 星

〔法国〕德拉科尔塔

王 烁 译

〔作者简介〕德拉科尔塔生于 1945 年，是法国当代著名小说家，现在美国教授比较文学。他刚过不惑之年，已在法国发表了五部小说：《姑娘》（1979 年）、《女歌星》（1979 年）、《月光女》（1979、1983 年两版）、《萝拉》（1981 年）和《维姐》（1985 年）。这五部小说已被译成十种文字，畅销各国。法国电影导演让——雅克·贝内克斯把《女歌星》搬上了银幕，开始并未引起评论界的注意，但第二年复映时取得了出人意外的成功，让——雅克·贝内克斯也一举成名，跻身名导演之列。电影《女歌星》曾在我国举行的《法国电影回顾展》上放映，很得观众的好评。现在，美国好莱坞正在拍摄根据德拉科尔塔的作品改变的第二部电影。

德拉科尔塔的小说都以一位年轻姑娘阿尔芭和一位多才多艺的冒险家格罗迪什为主角，但每部小说有一个独立的故事，可以单独阅读。《女歌星》是这一系列作品中的第二部，叙述一位著名的美国黑人女歌星到巴黎演出时的一段故事。一位歌迷偷录了她首场演出的实况，因为这位歌星从未让人录过音，这盘磁带一时就价值千金，世界各国的大唱片社都想把它弄到手，并展开了激烈的竞争。同时，一盘揭露法国黑社会内幕的录音带偶然落入了这位歌迷手中，他又成了流氓集团以及他们在警察局的内线追捕的对象。经过种种曲折，这位歌迷在警察与流氓头

子火并之后脱离了险境，把那盘音乐会的录音带奉献给了他所热爱的女歌星，并且赢得了女歌星的爱情。

这部小说情节生动，语言幽默，写作方法上受到电影艺术的影响，人物描写也有一定的深度，在当代法国文学中，是一部雅俗共赏的佳作。

第 一 章

阿尔芭从圣·日尔曼杂货店的橱窗前经过。三个男人正在津津有味地吃着冰激凌：第一位险些吞下他的勺子，第二位激动得无法下咽，第三位则把三十法郎扔在桌上就去追逐流星了。

他们看见了一位妙龄女郎，金色的长发，红色的紧身舞服加上长统靴更衬托出她的体态优美。第一位先生险些吞下他的勺子，因为紧身舞服在前胸和后背都开得很大，只有两条细带吊在肩部，大半个胸脯都裸露着。

第二位注意细节成癖，看到那姑娘没穿裤衩，也没带胸罩；绝色佳人大步走过时，他注意到那条修长柔软的大腿来回擦着一个大皮包。

第三位先生不清楚究竟看见了什么，但他从椅子上蹦了起来，一出门就撞上一位卷发的女权论者，把一个话筒捅到他鼻子下面：

“先生，我是《法国文化》广播节目的采访人，您能回答几个问题吗？”

“可以。”这位被半路截住的先生傻呵呵地笑着说。

“对您来说，男人是什么？”

“我不知道，是女人的反面。”

“您能给我描绘一下刚走过去的那位先生吗？”

“我不知道……他很高……”

“别的您什么也没注意到吗？”

“没有……”

“您瞧女人时，瞧她什么呢？”

这家伙揉揉鼻子，想了十秒钟，没有把握地回答：

“眼睛……”

“走在电影院门前的那个女人，您能给我描绘一下吗？”

“她长得很不错，漂亮，真的。一头赤褐色的鬈发，身材妙极了，咳！她没带胸罩……”

“谢谢您，先生。”鬈发女郎说着又去找别的主顾了。

“男人是什么，先生？”

“男人嘛，就是坚强有力的人，主要是这一点。”

听完第一个问题，这位象七五炮弹一样射出店门的先生就朝远处飘着的金发女郎冲去。他气喘吁吁地追上了那位女郎。

“在散步吧？”他说道，对这开场白的质量没有把握。

阿尔芭见到了一个吊膀子的家伙，四十来岁，人不难看，由于过多的风流韵事而有些显老，象颗牛皮糖，她讨厌这种人。

“是呀，您呢，”她说，脸上露出最最天真的笑容。

“我也是，您若愿意，我带您去看电影。”

阿尔芭停下来，看了看表，面带歉意地说：“真糊涂！我没有时间。”

“如果您愿意，可以到我车里去听音乐，车就停在下面的停车场。”

“有流行音乐吗？”

“当然。”

“好，去吧，我去一下药房就来，您在这儿等我？”

“好的。”那家伙说道，都快乐疯了。

他等着，到未来世界旅行了两分钟。这小娘儿会去药房买什么呢？

突然，她出现在他面前。他们下到地下停车场。这家伙不懂礼貌，都没给她开那辆西姆加·克列斯兰的车门。

“你很漂亮，知道吗？”他一面说，一面乱翻了一通磁带。他放《雅克兄弟》这首歌。阿尔芭厌恶地撇了撇嘴，打开手提包，掏出刚从杂货铺买来的大口径黑塑料枪，象电影里那样用两只手握紧，对准了这家伙的胸部。

这家伙缩在角落里，吓得要死。

“把钱拿出来，蠢猪，不然就毙了你。”阿尔芭威严镇静地说。

那家伙哆哆嗦嗦地掏出钱包，数着一百法郎一张的钞票，一共十二张。他又打开衣兜准备掏十法郎的票子，阿尔芭骂道：

“零钱留给你女儿吧，给她买条紧身裤。”

阿尔芭迅速地夺过钞票，下了汽车，就消失了。

一刻钟后，阿尔芭到了蒙巴那斯大厦的商店里。她逛着商店，心里却想着格罗迪什，或按她的叫法：小塞尔日。他们是在巴黎附近的一个小城相遇的。一天，在一个破烂的车站里阿尔芭看到一个与众不同的家伙从车上下来。四十来岁，身材高大，亚洲人的脑袋，深邃的黑眼睛，颅骨又大又圆，头发很短，脸很诱人。阿尔芭看他走过去，他盯着看了她一分钟，两人就心照不宣了。

后来几天，阿尔芭仍旧边上学边顺手牵羊拿些东西，这时她

又见到过他：他正在画画。人家说他是画家。不久以后，大家就开始互相辱骂、斗殴，甚至互相残杀，一时城里人心惶惶，只有阿尔芭清楚谁是罪魁祸首。

这位平静的画家把这座城市变成了小芝加哥。一天，他们见了面，两人都发现在自己生活中不能缺少对方。

格罗迪什年岁大、有经验；阿尔芭年轻貌美、狂热、野心勃勃，无所顾忌、聪明而敏感。

阿尔芭才十三岁，要策划令人目瞪口呆的行动，这可是个绝妙的挡箭牌。

很快两人就产生了感情，格罗迪什决定把阿尔芭从那小地方弄出来。他用一点钱就说服了阿尔芭的父亲，使他相信象阿尔芭这样有天赋的孩子需要一位监护人。于是他们离开了小城，兜里装着九十五万法郎。以后就得走着瞧了。让阿尔芭着迷的是塞尔日的才干。他一生中什么都干过了：他当过面包房的学徒，然后又每天弹十小时钢琴，不是弹贝柯，而是弹拉赫玛尼诺夫的曲子，一直弹到二十三岁，他就让人感兴趣了。因为古典音乐难弹，塞尔日最后就到夜总会去弹琴。后来他投身另一营垒，给一个流氓当司机。不久，他就不干了，又改行画素描和漫画，还有摄影。一天，他登上火车，到一个小城去招摇撞骗。

现在，他们决定到巴黎去住。

于勒刚骑上轻便摩托车，对下着的毛毛细雨满不在乎，他对什么都不在乎。摩托在汽车中钻来钻去，驶向香榭丽舍剧场：他要去听黑人女歌唱家圣西雅·霍金斯在欧洲举行的首场音乐会。这是一位超级女歌星，她那优美的女高音嗓子使美国的评论界为之倾倒。定票开始后三天，剧场就挂出了全满的牌子。

于勒把摩托靠在一棵树上。好几百个歌迷在排队。希望能等到一张退票。于勒解开车后行李架上的带子，取下了小提琴盒，到了检票处。他是 RCA 唱片社的送货员，全靠新闻专员米里雅姆帮助才搞到了一张票。为她，他甚至可以把唱片送到中国去。

大厅里挤满了穿着水貂皮大衣的老冬穴鱼。她们涂脂抹粉，装束一新，到处扭来扭去，就象那些姿色全无的金鱼还想让人欣赏那软塌塌的斑斑点点的鳍一样。

于勒认出了巴黎音乐界里形形色色的人物，唱片社的艺术指导也都全了。他向 RCA 唱片社的雅克·米勒打了个招呼。米勒戴着黑色圆顶礼帽，样子无拘无束，他用狡狴的目光巡视了一番有点拘谨的同事们，露出一副精明能干，没有人骗得了的样子。雅克·米勒那计算机般的大脑上象是接着一架打字机，在场的大人物们无一例外都每周收到他的信，其文笔虽不合文法却很清晰，口气断然，但很有魅力；世界上任何秘书都无法代他写出这样的信。

于勒认出了一只音乐评论界的老乌龟，他的太太唱起歌来就象盥洗室里乱响的水管子（所有的人都知道，但任何人都不说）。这是一个不喜欢别人嗓子好的家伙，长着吃人鱼嘴脸的婊子，每周都要在广播里讲一次别人的坏话。经常转着眼珠子，谋划诋毁别人的毒计。

于勒穿过大鱼池时尽量躲避着鲨鱼和白斑狗鱼，当然中间有些天真可爱的疯女人在游来游去，只要某位唱好了女高音的最高 do，就会被她们象棉花糖那样捧起来。

于勒买了份节目单，找了个安静的地方。这不是想那些庸俗事情的时候。他用女歌星的形象代替了水族馆里的景象。节目单封面上那张女歌星照片光彩夺目，并印着：舒伯特——舒

曼——勃拉姆斯。

女引座员看到于勒穿着牛仔裤和至少有四分之一世纪历史的棕色飞行员皮甲克往二百法郎一张票的正厅前座走去，脸竟拉得象胳膊一样长。

他的座位在第三排中间。进去时他踩着了几只鞋，然后象坐进浴缸一样坐进自己的座位。边上的人不满地叽咕着：于勒等别人把他忘掉后就把提琴盒竖在两腿中间。别以为于勒想要练练他的伴奏；他太喜欢音乐了，所以决不会在这种场合用一把蹩脚提琴惹人讨厌。盒子里既没有琴也没有弓，只有一台纳格拉牌录音机和最好的肖波斯牌话筒。这是他花了好几个星期才装起来的，并不断地改进过他的录音箱。他只要一按装在把手上的键，录音机就开始运转了，而且根据大厅的音响效果，他所在的位置以及所要录制的对象，一切都已事先调好了。

他用五年时间在现场录了一套独一无二的磁带，他可以永远再现那些音乐会的美妙时刻。一位 DGG 唱片社的录音师听了他在歌剧院录的列翁蒂娜·普拉斯^① 的独唱音乐会后也目瞪口呆。于勒把所有的钱都花在他生活中这唯一的嗜好上了。

他熟悉歌曲，就象他的奶妈是位女高音歌手，从她黑色的乳房里他吮吸了音乐的乳汁。

于勒注视着莫理斯·德尼斯^② 1910 年作的天花板上的那幅画：文艺女神们在那里尽情欢乐，色彩柔和得会让安迪·瓦劳尔^③ 都受不了。于勒只遗憾她们没有撒尿，剧场里实在喧闹得

① 美国黑人女高音歌唱家，生于 1927 年。

② 法国画家(1870——1943)。

③ 美国《流行艺术》的著名画家，一九二八年生于匹兹堡。

太厉害了。

于勒把注意力集中在空荡的舞台上，一架斯坦威牌钢琴象颗黑珍珠闪闪发光。他从订的美国杂志里剪下了女歌星的许多照片，现在她的种种形象开始在他脑海里涌现出来，使他十分激动。他又检查了一遍，肯定藏在盒子上方的话筒正好对着舞台，这才放了心。音乐会还没开始，他抽空看了一眼圣西雅·霍金斯的生平。她生在密西西比州，没有写出生年份，但于勒知道她三十二岁；在纽约儒利亚学校学习过；1970年在卡纳奇音乐厅举行首次独唱音乐会。新大陆最严厉的评论家舒安伯格在《纽约时报》上写道：“这嗓子出神入化，随着演唱的每个音符，你会越来越凝神专注，直至达到从未有过的心旷神怡境界。”二年后她到大都会歌剧院，先是演唱阿伊达这角色，演出后谢幕长达四十三分钟。她演唱过的其他角色还有：托诺卡，帕咪娜，埃及女王克雷奥芭特尔，雷奥诺拉，多娜安娜，塔基亚娜，阿梅丽娅，卡门等等。

不管别人出多少价钱，圣西雅·霍金斯坚决谢绝灌唱片，也不到电视台或电台演出，因此她每一次演出都是独一无二和异乎寻常的。

圣西雅·霍金斯每演出季度登台次数不超过二十次，她说自己不能每月死二次以上。

猛然，聚光灯亮了，全场鸦雀无声。钢琴盖把一道金色的反光映到舞台深处，大家等待着。左手的小门开了，圣西雅·霍金斯身穿红色的长裙出现在舞台上，显得十分奢华。她向前走了几步，裙衩开到大腿，头发象是一轮光环，面部丰满，肉感，略带不安。于勒打开录音机。钢琴演奏起来。这是一首舒伯特的歌曲，歌声直钻于勒的心窝，泪水淌到他脸颊上。他完全沉醉在音

乐之中了。

塞尔日和阿尔芭这三天都在找房子。下午他们看了一套八间的高级单元房，位于大学街和博纳街的转弯处，在最高一层，有平台和专用电梯。塞尔日非常满意。他一人呆在空荡荡的屋子里胡思乱想，心思全在阿尔芭身上。门铃的响声把他从遐想中拉了回来。

阿尔芭抱着大包小包回来了。她把东西扔在地毯上，身后的那个家伙和她一样把东西放下了。

“你好，塞尔日。我给你介绍一下：这是穆罕默德，对我特别客气。我们把他的出租车都装满了，整个下午他都和我在一起。”格罗迪什和他握了握手。这位柏柏尔人长相不错。

“你有电话号码吗？”

“有，干嘛？”

“还有好多路要叫你跑，如果你有时间的话……”

“可以。”

“乌瓦沙。”塞尔日说道，想炫耀他那点可怜的阿拉伯语。

“你明天上午十点来，一起去采购。我们还缺东西呢。”

他们喝了两罐中国啤酒，阿尔芭呷着一罐可口可乐，格罗迪什付了车钱，还给了不少小费，然后就单独和他的魔鬼在一起了。

她在他嘴上亲了亲，就开始拆所有的包，一件件地展览她长途跋涉的成果。

“我们会睡得象神仙一样舒服。”她说道。

“有两个红色睡袋，有充气垫、被子、枕头、一个中国暖水瓶、一个意大利式的台灯，还有咖啡、糖、牛奶、杯子、几套餐具和雀

巢牌麦乳精。

“开始这样就不错了，不是吗？”

“太好了。”

“我去撒马列坦商店了，真高级。那边我想偷的东西真不少。”

“我给你留一间屋放战利品，可眼前得收拾一套可以居住的房子。咱们至少得在这儿呆一星期。”

“这儿已经可以住了：有睡觉的地方，厨房是现成的，电话通了，你还要什么呢？有栽绒地毯，只要扔些靠垫就可以，我喜欢在地上生活。吃的放进冰箱就万事大吉了。”

“这次总不该临时凑合吧。”格罗迪什说道。

现在他估计着房间的大小，好象已经看到一架架的唱片，一台高保真三用机，自己靠在长沙发或垫子上——这并不重要——欣赏着……

此刻，他脑子里响起贝多芬 Diabelli 变奏曲的头几个音符（2—1—3—7—1—5—3—1）这是他当年曾经练过的曲子。格罗迪什发挥起自己的想象力，翱翔在音乐的天地里。

阿尔芭在厨房里给自己煮了一大杯雀巢牌麦乳精，她喝了一半又回到塞尔日的身边。

“我想要一间洗照片的暗室。我们总有一间没用的房子吧？你教我印照片好吗？”

“只要你愿意。但在暗室之前，我们得买床，买安乐椅和桌子。”

“你真蠢，这里可不是家具贮藏室，我们好不容易找到了这套又大又舒服的空房子，可你只想把它塞得满满的。你真正需要的东西就一件：一台高保真三用机，用来听你的拉赫玛尼诺夫